

臺北市立大學 函

地址：10048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
承辦人：陳怡君
電話：23113040-8341
電子信箱：jenny22030355@uTaipei.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7日

發文字號：北市大師培字第11060077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立大學傑出校友選拔實施要點、臺北市立大學傑出校友推薦表及公告各1份（14847954_1106007793_1_ATTACHMENT1.docx、14847954_1106007793_1_ATTACHMENT2.docx、14847954_1106007793_1_ATTACHMENT3.docx）

主旨：本校110年度傑出校友選拔業已開始受理推薦，敬請貴單位踴躍推薦所屬本校校友參與，至紉公誼，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校自102年8月1日正式成立，由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及臺北市立體育學院合併而成之綜合性大學。校友身分包含臺北市立大學、前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前臺北市立師範學院及前臺北市立體育學院等。
- 二、為弘揚優良校風，表彰校友對國家、社會及本校之重大貢獻與成就，以資樹立典範，激勵後進見賢思齊，依本校傑出校友選拔實施要點辦理本選拔事宜。
- 三、隨函檢附實施要點、推薦表及公告各1份。
- 四、推薦日期為自即日起至110年6月30日(三)止。請將推薦表及相關資料逕寄本校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職涯發展組收(本校博愛校區公誠樓G309室)。

正本：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宜蘭縣立體育場、新竹縣體育場、苗栗縣立體育場、雲林縣立體育場、臺東縣立體育場、花蓮縣立體育場、澎

10_人事處 收文:110/04/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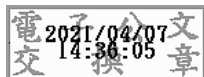


1100083765

有附件

湖縣立體育場、基隆市立體育場、新竹市立體育場、嘉義市立體育場、新竹縣體育會、嘉義市體育會、嘉義縣體育會、宜蘭縣體育會、高雄市體育會、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中華民國足球協會、中華民國角力協會、中華民國羽球協會、中華民國曲棍球協會、中華民國田徑協會、中華民國擊劍協會、中華民國射箭協會、中華民國健美協會、中華民國籃球協會、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中華民國拳擊協會、中華民國馬術協會、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中華民國體操協會、中華民國柔道總會、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中華民國撞球總會、中華民國滑冰協會、中華民國壘球協會、中華民國網球協會、中華民國桌球協會、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公私立大專院校(臺北市立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已停用)、國立陽明大學(已停用)除外)

副本：



裝

訂

線

